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NERGY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S HOLDINGS LIMITED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53)

**建議股份合併
及
建議更改每手買賣單位**

茲提述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之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謹此澄清，於該公佈第5頁副主題為「預期時間表」之項下「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間十月五日(星期日)上午十一時正」一句，應改為「遞交股東特別大會代表委任表格的最後時間.....十月五日(星期日)下午三時正」。

除上文披露者外，該公佈所載之一切其他資料均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能源國際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王東海

香港，二零一四年九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美艷女士、王東海先生、陳偉璋先生及金玉萍女士；
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凱恩先生、王靖華先生及藍永強先生。

* 僅供識別